



TONTINE

China Tontine Wines Group Limited

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

年報 2011

本年大事回顧



本公司與烟台白洋河釀酒有限公司
訂立諒解備忘錄。



新系列通天酒業廣告已於2011年投放。



本公司於2011年在集安建立自營葡萄園。



本公司已於主要城市開設專賣店，為通天品牌產品進行銷售及作為其市場推廣的平台，並為分銷商提供市場推廣支援。

二零一一年新產品



**China Tontine
Mountain Grape
Wine (Bottles
For Sharing)**
中國通天
山葡萄酒
(樽享同醜)



**Tontine Ice
White Wine**
通天冰白
葡萄酒



**Tontine Mountain
Grape Dry Wine
(Cellar Ageing)**
通天干紅
山葡萄酒
(窖藏瓶儲)



**China Tontine
Mountain
Grape Wine
(Premium
Selection)**
中國通天
山葡萄酒
(特選山)



**China Tontine
Mountain Grape
Wine (Blueberry)**
中國通天
山葡萄酒
(藍莓山)



**Tontine Mountain
Grape Dry Wine
(Bottle Ageing)**
通天干紅
山葡萄酒
(瓶儲陳釀)

目錄

財務概覽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1
董事會報告	26
企業管治報告	36
獨立核數師報告	42
綜合全面收益表	44
綜合財務狀況表	45
綜合權益變動表	46
綜合現金流量表	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8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2)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2)
盈利能力數據					
收益	830,084	703,514	584,336	486,708	391,570
毛利	479,086	413,871	338,191	276,939	209,0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及全面收益總額	188,835	208,125	174,105	136,788	105,231
每股基本盈利					
— 基本 (人民幣分) (附註1)	9.4	11.9	12.7	10.3	7.9
— 攤薄 (人民幣分) (附註2)	9.4	11.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57.7%	58.8%	57.9%	56.9%	53.4%
利潤率	22.7%	29.6%	29.8%	28.1%	26.9%
實際稅率	35%	31%	30%	32%	24%
權益回報率 (附註3)	11.0%	15.9%	26.0%	44.5%	46.5%
資產回報率 (附註4)	10.2%	14.7%	22.9%	37.5%	38.9%

營運比率 (佔收益百分比)

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	8.5%	6.1%	5.3%	4.5%	10.7%
員工成本	4.3%	4.4%	3.5%	3.4%	3.0%
研究及開發	0.3%	0.2%	0.2%	0.2%	0.3%

附註：

- 每股基本盈利為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以有關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因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之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自授出日期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每股平均市價，故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內並無於市場流通具潛在攤薄作用普通股，故並無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 權益回報率相等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的平均結餘，包括各年度的年初及年終應付股東的款項計算。
- 資產回報率相等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以各年度的年初及年終的總資產的平均結餘計算。

財務概覽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2)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2)
----------------	----------------	----------------	--------------------------	--------------------------

資產負債數據

非流動資產	320,364	268,208	106,399	109,072	88,955
流動資產	1,625,852	1,499,305	961,094	341,168	191,104
流動負債	110,017	93,987	79,515	71,466	132,755
非流動負債	34,707	27,555	17,428	7,572	-
股東權益	1,801,492	1,645,971	970,550	371,202	147,30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附註12)	二零零七年 (附註12)
-------	-------	-------	-----------------	-----------------

其他主要財務指標及數據

流動比率 (附註5)	14.8	16.0	12.1	4.8	1.4
速動比率 (附註6)	13.0	13.9	10.2	2.8	0.5
資產負債比率 (附註7)	-	-	-	-	34.2%
每股資產淨值 (人民幣) (附註8)	0.9	0.8	0.6	不適用	不適用
存貨週轉天數 (日) (附註9)	282	287	284	302	318
貿易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日) (附註10)	60	58	56	54	51
貿易應付賬款週轉天數 (日) (附註11)	33	30	28	27	40

附註：

- 流動比率等於在每年結算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速動比率等於在每年結算日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 資產負債比率相等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招致的債項除以各年度期末的總資產。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資產淨值以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配售其股份後及於結算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資產淨值以緊隨本公司之股份發售 (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 及其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後及年末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 存貨週轉天數為有關財政年度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 (不包括消費稅) 再乘以365日計算。
- 貿易應收賬款週轉天數為有關財政年度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平均數除以收益再乘以365日計算。
- 貿易應付賬款週轉天數為有關財政年度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結餘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 (不含消費稅) 再乘以365日計算。
-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數據以及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資料乃摘錄自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的招股章程。

執行董事

王光遠先生
張和彬先生
王麗娟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偉健先生
黎志強先生
李常高先生

公司秘書

岑志勤先生，CISA, FCCA

審核委員會

薛偉健先生（主席）
黎志強先生
李常高先生

薪酬委員會

薛偉健先生（主席）
黎志強先生
李常高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黎志強先生（主席）
王光遠先生
李常高先生

授權代表

王光遠先生
岑志勤先生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有關百慕達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有關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
朝陽區建國路77號
華貿中心3號寫字樓34層
郵編：100025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翼
36樓3612室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吉林省
通化縣
團結路2199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銀大廈分行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國農業銀行
通化縣支行
中國
吉林省
通化縣快大茂鎮
長征路679號

投資者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http://www.tontine-wines.com.hk>
(網站內的資料並非本年報的一部分)

股份資料

上市日期：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股份名稱：通天酒業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已發行股份數目：2,013,018,000股
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

股份代號

389

財政年度結算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代表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年度業績。

於本年度，本集團遭遇可謂近年來最具挑戰的營商環境。全球經濟復蘇遜於預期，而歐洲仍深陷債務危機，投資者對危機蔓延的恐慌持續。即使是在本集團業務的心臟地帶－中國，前景亦並非全然光明：為遏制經濟過熱及控制通脹，中國政府已採取措施多次上調利率及銀行存款準備金率。該等措施已開始放緩經濟高速增長的態勢。與此同時，儘管全球經濟裹足不前，原材料價格卻持續飆升。該等因素不斷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因此，儘管營業額持續強勁增長18.0%至約人民幣830,100,000元，但本年度溢利及綜合收入總額相較上年減少9.3%至約人民幣188,800,000元。

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9.4分（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9分）。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2.88港仙（相當於人民幣2.34分）（二零一零年：3.00港仙（相當於人民幣2.55分）），以與股東共享本集團高速發展的成果。

儘管中國人民銀行上調存款準備金及基準利率，但中國於二零一一年仍取得令人滿意的增長。我們相信，中國經濟態勢仍然良好。我們認為，消費信心及對優質產品的需求強勁，目前有越來越多的人士正尋求自然、健康的生活方式。憑藉我們的核心能力及在葡萄酒產品（尤其是甜葡萄酒產品）領域的獨特競爭優勢，本集團當可把握這一契機拓展我們的業務，同時透過推出多種高端葡萄酒產品及優化產品組合來增加我們的收入。於二零一一年，我們向市場推出的六種新產品均受到客戶的好評。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與本集團獨立第三方烟台白洋河釀酒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本公司可能收購目標公司若干股權及／或投資（「建議交易」）。待建議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最終持有目標公司約60%股權。建議交易倘落實進行，預期須待（其中包括）多項經協定之各種條件達成及由諒解備忘錄各方簽訂一份具法律約束力之最終協議（「正式協議」）後，方可作實。根據諒解備忘錄，本集團獲授獨家權利，可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與諒解備忘錄對手方（包括目標公司）洽談正式協議的詳細條款及條件。

目標公司為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酒精飲料。其酒類組合囊括約80種酒類產品，涵蓋（其中包括）各類葡萄酒、白蘭地及糧食酒（包括從海外國家如法國、澳洲及智利進口的優質洋酒）。

主席報告

本集團認為，建議交易一經落實，將為本集團擴展其於中國的銷售及分銷網絡、增強其酒類產品組合以及提高於中國的競爭地位帶來良機。

本集團預期，建議交易一經落實，將會(i)一方面擴大本集團本身的特級高端葡萄酒及進口酒類組合，從而充實本集團酒類產品組合及使其顧客有更多美酒可供選擇；及(ii)另一方面改進本集團釀酒技術、提升產品質量水平、擴大生產能力及透過整合兩家企業的生產線而實現規模經濟效益及降低生產成本。本集團亦計劃整合兩家企業之銷售及分銷渠道以便擴展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網絡，並有效降低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預期此舉會增強本集團長遠之盈利能力。預計上述各項因素均會帶來協同效益及實現利益互補、資源共享，提供長期協作的推動誘因，並最終達致本集團與目標公司的雙贏，而這對本集團未來發展非常重要。

展望未來，本集團已採取行動，以在有效降低營運成本、儘量提升採購及物流優勢以及加大研發力度等方面進一步改進其管理架構及營運。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網絡部署的優勢，在消費力不斷增長的二線及三線城市增設據點。本集團注重網點為本集團創造的價值，因此將繼續增強與分銷商的合作，同時為彼等提供培訓及指引，以提升銷售額。

我們預期，倘不計及任何不可預料的情況，長期而言，本集團為達致卓越經營及最佳效率而作出的持續努力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正面業績及提升股東回報。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的不懈努力及全心全意的奉獻。同時，我們亦衷心感激各股東、投資者、業務夥伴和客戶的大力支持及信任。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光遠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概覽

於回顧期間內，營商環境挑戰與機遇並存。中央政府施行旨在抑制通脹的政策包括上調銀行準備金及基準貸款利率，成功將中國經濟的快速增長勢頭控制在可持續水平。然而，憑藉本集團良好的聲譽、於甜葡萄酒行業的領先地位及強大的客戶基礎，本集團成功克服了該等挑戰並保持了相對穩定的發展。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830,1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03,500,000元），增幅約為18.0%，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減少約9.3%至約人民幣188,8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8,100,000元）。

按本年度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本公司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9.4分（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9分）。

本年度盈利能力下降乃主要由於對本集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新近徵收城市建設稅及教育附加稅、人民幣匯率波動產生匯兌損失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產生購股權開支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銷售和分銷網絡

本集團將絕大部分產品出售予分銷商，而分銷商會將我們的葡萄酒產品分銷和出售予第三方零售商，包括超市、煙酒專賣店以及餐廳和酒店餐廳等餐飲店，而該等分銷商本身亦直接向最終消費者及其他代理分銷商分銷及出售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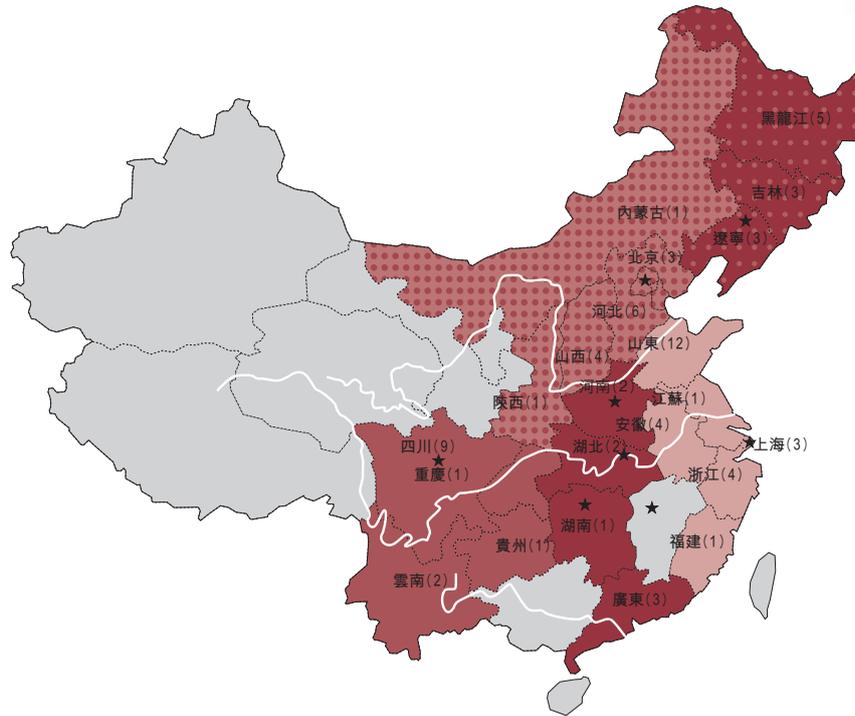
本集團一般在指定地區內甄選分銷商分銷葡萄酒產品。甄選因素包括經濟實力、在本集團目標市場的銷售網絡、產品知識、互惠商譽和同共目標、良好的往績記錄及成功的消費品分銷經驗，以及高水平的道德誠信、信譽以及社會地位。

本集團定期審閱其銷售及分銷網絡內的分銷商表現。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經過仔細揀選及評估後，委任五名新分銷商，以及終止與四名分銷商合作。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中國19個省和3個直轄市的72家分銷商出售其產品。所有分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普遍從事葡萄酒產品的分銷和銷售業務。

本集團會與各選定的分銷商訂立為期一年的標準分銷協議，並在現有分銷協議屆滿時與訂約方進行磋商，磋商成功後本集團會每年與分銷商重續有關協議。為方便和協助分銷商進行市場推廣和銷售本集團產品，本集團承擔付運成本，並主要通過電視商業廣告、廣告牌及雜誌實施其廣告策略，側重宣傳適量飲用葡萄酒有助身體健康，以期建立消費者忠誠度及提高本公司產品的受歡迎程度。

本集團並無任何分銷網絡的擁有權或管理控制權。為監督該等分銷商，本公司會分派銷售經理與分銷商密切合作，以監管其表現並獲得有關本集團產品的市場反饋資料。此外，本集團每年對其分銷商的表現進行評估，考慮分銷商的銷售網絡、推廣措施、信譽及存貨累積，以確定本集團是否會與彼等續訂分銷協議。

以下地圖說明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的分銷網絡：



附註：

1. ：東北地區包括遼寧省、吉林省及黑龍江省。
2. ：華北地區包括河北省、陝西省、內蒙古、山西省及北京市。
3. ：華東地區包括江蘇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山東省及上海市。
4. ：中南地區包括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及廣東省。
5. ：西南地區包括四川省、雲南省、貴州省及重慶市。
6. 本公司於各省市的分銷商數目列於有關省市名稱旁邊。
7. ★：位於北京、成都、登封、吉安、上海、瀋陽、武漢及湘潭的通天專賣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按銷售地區細分本年度的本集團收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東北 (請參閱上文附註1)	122,973	14.8%	104,220	14.8%
華北 (請參閱上文附註2)	163,265	19.7%	138,337	19.7%
華東 (請參閱上文附註3)	269,225	32.4%	226,809	32.2%
中南 (請參閱上文附註4)	105,360	12.7%	90,589	12.9%
西南 (請參閱上文附註5)	169,261	20.4%	143,559	20.4%
合計	830,084	100.0%	703,514	100.0%

我們的銷售以地區分佈而言保持相對穩定。我們從華東地區所得的收入對我們的總收入作出最大貢獻。華東地區為我們的最大市場，分銷商數目最多，原因是其為中國相對較為富庶的地區，人均收入水平相對較高，而相對其他酒類飲品而言，顧客通常偏向挑選葡萄酒產品。中國西南及華北等地區也是我們的主要市場，我們一些主要分銷商位於該等地區。

透過與本集團的分銷商緊密合作，並借助其於當地的資源及業務網絡，本集團將繼續擴充及優化其分銷網絡。

葡萄供應

優質葡萄酒的質量很大程度上視乎優質葡萄及葡萄汁的充裕供應。現時，我們向285位當地葡萄園農戶供應商獲取葡萄供應。該等農戶的葡萄園位於中國吉林省集安市周邊地區及鴨綠江沿岸長白山麓。為了維持可靠和穩定的優質葡萄供應以滿足本集團的需要，我們已與葡萄園農戶供應商各自訂立為期20年的長期合同，而我們的葡萄園管理隊伍會負責監督葡萄的種植、栽培及採收。為確保我們擁有可靠而穩定的優質葡萄及葡萄汁供應以滿足我們不斷壯大的業務的生產需求以及我們經擴充的產能，本集團一直物色符合我們質量規定的新的葡萄園果農及葡萄汁供應商，並對彼等生產的葡萄及葡萄汁進行全面測試。該等程序可確保我們獲得優質葡萄果農及葡萄汁供應商。

產能

本集團位於吉林省通化市的新生產設施已於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建造及竣工，令本集團的年產能增加至39,000噸。長遠而言，是次產能提升可使本集團迅速回應市場需求及進一步提升整體成本效益。

業務前景

初步跡象顯示，中國最近一輪信貸緊縮措施正開始生效。控制通脹仍然是目前最大的挑戰，但人們普遍認為經濟增長仍將維持適當的增速，而在城市化不斷推進的背景下，業內的長期基本要素將保持不變，同時家庭收入將為促使葡萄酒產品需求增長的主要驅動因素。

本集團在日益加劇的競爭環境中享有重大優勢。本集團擁有更高的品牌資本、全面的網絡、領先的產品地位以及強大的管理團隊，將確保本公司為其股東持續創造價值。本集團為未來數年設定的業務發展計劃及策略披露如下：

發展通天酒莊

本集團計劃於吉林省集安市開發一所酒莊，以優質葡萄生產我們酒莊的優質系列瓶裝葡萄酒。酒莊生產的葡萄酒，將以「莊園酒」為標記，以我們自營的葡萄場種植的優質葡萄酒生產。我們覆蓋總面積約2,000畝*葡萄園的葡萄酒莊園，將設有釀酒設施及窖藏設施，預計年產量約為500噸（約600,000個750毫升瓶子）。於本年度，已在該地區開設總面積約300畝的葡萄園，並在葡萄園內種植北冰紅。

發展通天酒窖

本集團計劃於吉林省通化市開發酒窖產能，作為我們生產設施的配套。酒窖為在受控制的環境下妥當儲存葡萄酒的地方，從而進行發酵過程，生產一系列的酒類產品。該酒窖的儲存能力設計可提供龐大的儲存量，所容納或處理的葡萄酒最高達約600,000個750毫升瓶子。

擴大和開發分銷網絡

本集團計劃透過於中國若干獲挑選的市場，設立不少於20家通天專賣店，擴大其現有銷售及分銷網絡至遍佈中國。於本年報日期，我們於八個城市（即北京、成都、登封、吉安、上海、瀋陽、武漢及湘潭）設立專賣店。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一二年設立不少於五家專賣店。這些專賣店將為通天品牌產品進行銷售及作為其市場推廣的平台，並為我們的分銷商提供市場推廣支援。

* 1畝等於約667平方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開拓商機以擴大我們的市場份額

本集團在尋求商機發展其潛力方面採納積極而審慎的措施，董事會認為這一措施將為本集團達致佔據中國葡萄酒行業領導地位的長期目標帶來協同效益或達致相輔相承之效。建議收購烟台白洋河釀酒有限責任公司（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所公佈，該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酒精飲料，其酒類組合囊括約80種酒類產品）的若干股權及／或投資一經落實，長期而言，將使本集團得以提升產能、受惠於協同效益、進軍新市場、拓展客戶基礎及達致規模經濟，而所有上述因素對本集團的業務成長及發展而言乃屬至關重要。建議交易倘成功達成，將成為本集團業務發展的重要里程碑。

展望未來，儘管歐洲主權債務危機引發不利氣氛，但鑑於消費者支出及中國內需不斷增長，本集團仍然對中國經濟的前景及葡萄酒市場持樂觀態度。

為迎接未來挑戰，本集團將繼續施行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並將繼續擴充及深化其銷售及分銷系統，當中包括增加分銷商及銷售點數目以及設立更多銷售渠道，使本集團業務的全國覆蓋面由一線擴充至二、三線城市，由城鎮擴充至鄉邨。

就擴充及優化產品組合而言，本集團將繼續開發更多具有龐大潛力的產品，以迎合不同客戶的需要。

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積極物色潛在有利的擴展及併購機會，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最大限度地提升股東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收入指銷售葡萄酒產品的所得款項。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由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703,500,000元增加約18.0%至約人民幣830,100,000元。我們的客戶主要由中國各地的分銷商組成，而我們按介乎每瓶約人民幣5.9元至人民幣115.0元不等的價格將產品銷售予分銷商。收入增加是由於銷量出現令人滿意的增長所致。下表細分本年度的本集團收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收入增長 (%)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收入					
甜葡萄酒	573,709	69.1%	498,164	70.8%	15.2%
乾葡萄酒	256,375	30.9%	205,350	29.2%	24.8%
合計	830,084	100.0%	703,514	100.0%	

我們甜葡萄酒產品的銷售收入通常高於乾葡萄酒產品的銷售收入，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策略著重於具較佳毛利率的甜葡萄酒產品的推廣。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本年度所出售的產品數量和平均售價：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銷售總數 噸	平均售價 ¹ 人民幣 千元／噸	銷售總數 噸	平均售價 ¹ 人民幣 千元／噸
收入				
甜葡萄酒	14,823	38.7	12,997	38.3
乾葡萄酒	8,683	29.5	7,017	29.3
合計	23,506	35.3	20,014	35.2

於本年度，我們並無調整其產品的個別售價。然而，我們的甜葡萄酒及乾葡萄酒產品的整體平均售價已提升，此乃由於我們的銷售組合轉至較高毛利率產品（即通常售價較高的產品）及我們集中增加該等產品的銷售量。

¹ 甜葡萄酒或乾葡萄酒（如適用）的加權平均售價已考慮到每種葡萄酒類產品的實際銷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原材料				
— 葡萄及葡萄汁	149,880	42.7%	132,798	45.8%
— 酵母及其他添加劑	9,282	2.7%	8,635	3.0%
— 包裝材料	81,213	23.1%	67,930	23.5%
— 其他	829	0.2%	682	0.2%
原材料成本總計	<u>241,204</u>	<u>68.7%</u>	<u>210,045</u>	<u>72.5%</u>
生產間接費用	12,185	3.5%	7,619	2.6%
消費稅及其他稅項	<u>97,609</u>	<u>27.8%</u>	<u>71,979</u>	<u>24.9%</u>
銷售成本總計	<u>350,998</u>	<u>100.0%</u>	<u>289,643</u>	<u>100.0%</u>

本集團生產葡萄酒產品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為葡萄、葡萄汁、酵母及添加劑以及包裝材料，包括酒瓶、瓶蓋、標籤、軟木瓶塞和包裝盒。於本年度，葡萄及葡萄汁成本是主要的銷售成本，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總計約42.7%。原材料總成本佔銷售總成本的百分比由約72.5%下跌約3.8%至約68.7%，乃主要因受到促銷我們較高毛利率產品的目標的影響所致，該等產品的原材料成本佔其各自售價的百分比一般較低。

生產間接費用主要包括折舊、物料、水電費、維修及保養開支、生產與相關部門的薪金及有關員工開支，以及生產的其他相關開支。生產間接費用佔銷售總成本的百分比由約2.6%上升約0.9%至約3.5%，乃主要由於因在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完成將年產能由19,000噸提升至39,000噸導致折舊、勞工成本及其他間接費用有所增加所致。

消費稅及其他稅項由約24.9%上升約2.9%至約27.8%，乃主要因對本集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新近徵收城市建設稅及教育附加稅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率乃按本集團的收入減銷售成本計算。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由約人民幣413,900,000元增加約15.8%至約人民幣479,100,000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葡萄酒產品（尤其是高毛利率的產品）銷量增加所致。

我們的平均毛利率由約58.8%下跌約1.1%至約57.7%，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銷售成本因上述原因而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促銷費用、運輸成本、已付銷售佣金及有關銷售與市場推廣人員的雜項開支。

於本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佔本集團收入約14.4%（二零一零年：12.0%）。銷售及分銷開支輕微增加，主要是由於(i)本年度達致高收入令銷售佣金增加；(ii)銷售增加導致運輸費增加；及(iii)廣告及促銷費用增加64.2%至約人民幣70,6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3,000,000元），原因為本公司繼續進行品牌建設活動，例如透過大眾媒體進行廣告等。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工資及已付福利、董事袍金、產品開發費用、保險費、其他稅項支出、折舊及攤銷費用以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一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9.1%，並由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2,300,000元上升至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75,700,000元。增幅主要是由於(i)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購股權產生購股權開支約人民幣21,400,000元；(ii)人民幣匯率波動產生匯兌損失約人民幣20,400,000元；及(iii)與香港辦公室相關的行政人員薪金及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

稅項指我們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和法規按適用稅率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在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改為25%。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增加至約34.8%（二零一零年：31.0%）。我們的實際稅率高於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原因是(i)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我們的稅項金額亦包括就一家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獲得的未分派盈利，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通知（財稅2008第1號）的適用預扣稅稅率計算的遞延稅項；及(ii)於本年度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香港辦公室不可扣減的開支（包括購股權開支及匯兌損失）增加。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208,100,000元減少約9.3%至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188,800,000元，乃主要由於上述因素所致。

貿易應收賬款分析

我們授予分銷商的信貸期為90天，惟新客戶須在交貨時付款。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149,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25,600,000元），而貿易應收賬款平均週轉天數約為60天（二零一零年：58天）。貿易應收賬款平均週轉天數於二零一一年輕微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向在二零一零年開始購買我們的產品的新客戶提供信貸期。

貿易應付賬款分析

購買原材料的信貸期介乎兩至三個月不等。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約人民幣25,4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100,000元），而平均貿易應付賬款週轉天數約為33天（二零一零：30天）。平均貿易應付賬款週轉天數增加，主要是由於因預期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和二零一二年初的銷售將有所增加而在年底增購原材料所致。

存貨分析

我們一般會維持若干可接受水平的存貨，以應付季節、市場和其他商業需要。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約為人民幣198,1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93,300,000元），而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約為282天（二零一零年：287天）。就我們的業務而言，存貨週轉天數普遍較高，乃由於我們於每年九月至十一月的採摘季節採購生產所需的所有葡萄（即我們生產葡萄酒產品的主要原材料）所致，所採購的葡萄將供我們生產所耗直至下一年度採摘季節到來為止。本年度的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縮短，乃主要由於產品更為暢銷所致。

財務管理和財資政策

本集團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大部分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並不承受外匯波動的重大風險。

仍未用於擬定用途的本公司集資活動所得款項淨額已作為短期存款存放在香港及中國的銀行。在宣派股息時，本公司亦會以港元支付股息。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外匯承擔的風險有限，原因為本集團的營運於中國進行。銷售及採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鑑於外幣匯兌風險極微，我們將密切監察匯率波動，而不會訂立任何外匯對沖安排。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而流動資金充裕，具備充足現金，應付日常營運及未來開發所需的資本。

我們擁有強大的現金和銀行結餘，處於淨現金狀況，因此我們面對與利率波動相關的財務風險可說是微不足道。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和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我們都維持穩健和正面的營運資金，而我們一般是以過往經營所得的內部現金流來撥資業務運作。

我們的淨營運資金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獲得改善。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錄得淨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515,8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05,300,000元）。營運資金狀況得到改善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銀行結餘和現金由於二零一一年的業務表現有所改善而增加約人民幣97,000,000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正式上市，由首次公開發售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約438,9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本公司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配售及認購」），據此本公司合共300,000,000股新股份按每股2.08港元獲配售及認購。配售及認購籌得款項淨額約594,1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05,000,000元）。

首次公開發售以及配售及認購所得款項的用途或擬訂用途載列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	配售及認購	已動用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附註)	百萬港元
擴充生產設施	113.6	—	(113.6)	—
發展葡萄酒莊園	68.2	—	(54.0)	14.2
發展酒窖	45.5	—	(45.5)	—
發展和提高本集團品牌知名度	105.2	—	(105.2)	—
拓寬分銷網絡	52.6	—	(5.9)	46.7
一般營運資金、未來收購及 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53.8	594.1	(149.2)	498.7
合計	438.9	594.1	(473.4)	559.6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作為短期存款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銀行。

附註：所得款項用途與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有關配售及認購的公佈所披露的擬定所得款項用途一致。

聘用和薪酬政策

優秀和熱誠的員工是我們最重要的資產，是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上取得勝利所不可或缺的。作為本公司企業文化的一部分，我們致力確保僱員之間有很強的團隊精神，共同為企業目標努力。為了達到這個目的，我們向香港和中國僱員提供與行內水平相稱且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並提供多項額外福利，包括培訓、醫療、保險以及退休福利。我們鼓勵僱員參加外部的專業和技術研討會，以及其他培訓計劃和課程，以認識最新的技術知識和技能、提升彼等的市場觸覺和改善彼等對業務的敏銳度。本集團會參考地方法例、市況、行業慣例和根據本集團和個別僱員的表現評核，定期檢討其人力資源和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的員工總數為410名（二零一零年：374名）（包括董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薪金和相關成本（包括董事袍金）約為人民幣35,9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0,800,000元）。

資本承擔及資產抵押

本集團作出的資本開支包括約人民幣100,400,000元已授權但未訂約的承擔，以及約人民幣95,700,000元已訂約但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未撥備的承擔。此等承擔大多數為本集團擴充產能所需。該等資本承擔將以如招股章程內所載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撥資。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概無被質押（二零一零年：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王光遠先生，50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先生為通化通天酒業有限公司（「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彼負責整體業務策略與發展及為本集團管理層之一員。於本集團成立前，彼曾於一九八六年十一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供職於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現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葡萄酒公司），並於一九九五年九月晉升為副總經理。王先生現為通化市第六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及通化縣第十六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通化縣工商業聯合會及通化縣民間商會副主席、通化市青年企業家協會常務理事及吉林省青年聯合會第十屆委員會委員。王先生曾於二零零二年十月獲通化縣人民政府頒發「1996-2001年通化縣勞動模範」榮譽稱號，另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獲中國釀酒工業協會葡萄酒分會與中國農學會葡萄分會聯合頒發「優秀銷售總經理」稱號。彼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認定為高級經濟師。王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獲得吉林大學商業管理學士學位。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麗娟女士之胞弟及本公司副總經理王麗君女士之胞兄。

王先生於上昇國際有限公司（「上昇國際」）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中實益擁有權益，彼為本公司33.56%股東，亦為上昇國際之董事。

張和彬先生，51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前，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產品銷售、市場推廣及宣傳。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以來，彼負責及掌管本集團的併購活動。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九八四年四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供職於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現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葡萄酒公司），並於一九八六年二月晉升區域銷售經理。彼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吉林省委黨校，獲經濟管理大專文憑。

張先生於榮運集團有限公司（「榮運集團」）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中實益擁有權益，彼為本公司6.58%股東，亦為榮運集團之董事。

王麗娟女士，54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為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彼負責本集團整體行政及人力資源事宜。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九八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供職於中國工商銀行通化支行，並於一九九零年四月晉升支行行政經理。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獲通化縣第八屆政協委員提名。彼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獲得遼寧大學會計專業大專文憑。王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王先生及本公司副總經理王麗君女士之胞姐。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偉健先生，44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薛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於宏利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宏利」）任高級經理，主要負責（其中包括）透過財務及市場分析對計劃、組合選擇及管理提供建議，並對不同種類投資產品提供意見。彼亦負責統籌宏利基金分銷及渠道管理的策略。於加入宏利前，及自二零零四年七月起，彼於康宏理財服務有限公司，出任顧問，負責提供獨立財務意見、進行財務分析及制定理財計劃。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起，彼於PC Asia Limited擔任財務經理，負責該公司的會計、申報、財務及資金管理。於二零零二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五月，彼於一家現時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佳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擔任財務及行政經理，執行監督該公司的會計、申報及財務管理等職能。於一九九四年六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彼就職於安永（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保證及諮詢服務部門，並於二零零零年十月晉升為經理，負責為香港上市或擬尋求在香港上市的公司進行法定審核及處理內部控制活動。薛先生於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主修金融及經濟，於一九八九年十月畢業並獲文學學士學位（行政及商業研究）。薛先生持有牌照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獲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頒發強積金中介人證書。薛先生亦在二零一一年十一月獲美國蒙大拿州Montana Board of Public Accountants (MBPA)認許為註冊會計師。

黎志強先生，50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黎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一起於聯交所上市公司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75，該公司主要從事珠寶設計及製造）擔任區域銷售經理。此前，彼自一九九五年起任職於Brilligems Jewellery Company Ltd.，負責整個美國市場各產品國際分銷渠道的策略及管理。黎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十一月至一九八八年八月供職於聯安首飾工場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經理，後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五年獲晉升，被派遣至海外附屬公司，即位於美國喬治亞州亞特蘭大的Chanco, Inc.，任出口銷售總監。

李常高先生，43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加入北京市君永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彼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於北京天馳律師事務所受訓，並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起合資格從事律師工作。於一九九五年十月至二零零一年五月，彼於通化縣人民法院開始出任審判員的書記員（從事文秘工作），稍後被提升為審判員。於一九九零年十月至一九九五年九月，彼於通化縣司法局宣傳部任職，負責法律宣傳。李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畢業於東北林業大學，獲社會科學（政治學）文憑，並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取得吉林大學法學文憑。彼已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主持的國家司法考試，並於二零零四年三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人員

王曉鳴先生，43歲，本集團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銷售及內地營運。彼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加入本集團。王先生持有由湖南城市學院頒發的中文專業大專文憑並曾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被聘為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MBA課程導師，主要負責講授營銷課程。彼亦為經濟管理專業的高級經濟師。王先生在國內酒業領域的產品銷售規劃、市場推廣及企業營運管理方面擁有超過十年的豐富及實際經驗。王先生曾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獲中國釀酒工業協會葡萄酒分會及中國農學會葡萄分會聯合頒發「葡萄與葡萄酒行業傑出貢獻獎」。

紀春花女士，50歲，本公司首席釀酒師，並為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彼負責產品開發、生產及質量控制。加入本集團前，紀女士自一九七九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在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現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葡萄酒公司）擔任技術員，並於一九八八年八月晉升為技術部門的主管。彼自一九八八年三月起擔任通化市葡萄酒、果酒評委，並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第四屆葡萄酒（果酒）國家評委。紀女士亦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三年擔任吉林省果、葡萄酒評委。彼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榮獲由中國釀酒工業協會葡萄酒分會及中國農學會葡萄分會聯合頒發的「優秀釀酒師」稱號。彼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獲華夏酒報評為「2008最具魅力中國葡萄酒天使」。紀女士自一九九一年一月至一九九一年三月參加成都科技大學葡萄酒質量監督的培訓課程。彼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畢業於吉林廣播電視大學，獲企業管理大大專文憑。

于大洲先生，56歲，本公司葡萄園經理及釀酒師。彼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彼負責監督及管理與本公司訂立長期合同的本地葡萄園果農的葡萄園，以確保葡萄整個生長過程中種植、培植及採收階段以及用新採收的葡萄製作基酒的早期生產階段的最佳質量控制。于先生曾於一九七九年五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就職於集安葡萄酒廠，並於一九八八年七月晉升副總經理，負責技術。于先生自一九九七年起供職於集安森林葡萄酒廠，直至該廠於二零零三年被本集團收購。于先生自一九九五年十二月起連續五年被中國食品工業協會委任為第二屆果酒國家資格評委。彼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天津輕工業學院，獲食品大專文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孫延坤先生，55歲，本公司副總經理，並為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彼負責本公司的採購及物流。彼於一九七八年十二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供職於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現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葡萄酒公司），並於一九九七年十月晉升部門主管，負責原材料及物料採購。彼於一九七四年畢業於通化市第十一中學。

裴志蘭女士，61歲，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並為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裴女士負責審查及監察本公司於中國所有附屬公司的內部控制系統。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九三年六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擔任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現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葡萄酒公司）的首席會計師，主要負責企業會計事宜。裴女士於一九九二年四月畢業於吉林省經濟管理幹部學院，獲財會大專文憑。彼於二零零三年三月獲中級會計師資格。裴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休。

王麗君女士，44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執行經理。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彼獲提升為副總經理，負責本公司於中國所有附屬公司的行政及人力資源事宜。於加入本公司之前，由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彼在都邦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擔任業務總經理，負責業務管理。由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彼為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通化中心支公司的副總經理，負責行政事宜。王女士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畢業於吉林工業大學，獲會計學士學位。王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及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王麗娟女士之胞妹。

李烈先生，34歲，本公司副總裁。彼主要負責本公司企業策略及業務發展。李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彼於葡萄酒業擁有逾五年經驗，並於中國市場的葡萄酒產品銷售規劃及市場推廣方面擔任管理職位。李先生畢業於廣東外語外貿大學，二零零零年六月獲英語學士學位，二零零一年六月獲國際貿易和經濟學士學位（雙學位）。其後，彼赴法國深造，並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法國普瓦提埃大學企業管理學院，獲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獲由英國葡萄酒及烈酒教育信託基金會之分部頒發的WSET葡萄酒及烈酒二級中等證書，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獲法國波爾多葡萄酒學院認可為國際波爾多葡萄酒學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趙丹女士，33歲，本公司首席會計師。彼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公司於中國所有附屬公司的會計事宜。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趙女士由財務總監晉升為其目前的職銜。趙女士於二零零零年七月畢業於吉林大學，獲財會高級文憑。彼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中級會計師資格。

張學鑫先生，31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項目管理。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張先生由項目經理晉升為其目前的職銜。張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畢業於吉林大學，獲經濟學高級文憑。

封福琴女士，46歲，本公司的生產經理。彼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從車間主任晉升至其現有職銜。封女士負責監察本集團產品之整個生產及製造過程。於加入本集團前，封女士於生產管理方面擁有逾七年經驗。封女士於一九九二年七月畢業於天津輕工業學院化學專業，獲大專文憑。

郭元英先生，43歲，本集團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財務及會計管理。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郭先生曾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十月任職於大慶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62，從事石油精煉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擔任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郭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方面積逾十年經驗。郭先生畢業於澳洲臥龍崗大學，獲商業學士學位。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公司秘書

岑志勤先生，40歲，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兼控制及監察部副總裁。岑先生履行公司秘書職責，負責審核及監察本集團的整體內部控制系統，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提供意見。岑先生全職受聘，彼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規定常駐香港。岑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管本集團內部控制及合規相關事宜。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J.V. Fitness Limited擔任內部控制及合規經理，J.V. Fitness Limited為一家在亞太地區經營高級健身中心的公司。岑先生在審核、控制及合規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彼自二零零零年三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於二零零四年六月成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二零零二年九月獲授國際註冊資訊系統審計師資格及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獲授執業舞弊稽核師資格。

董事欣然提呈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年報（「本年報」）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仍然為在中國內地生產及銷售葡萄酒。收入及經營溢利貢獻主要來自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以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第44至8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88港仙（相當於人民幣2.34分）（二零一零年：3.00港仙（相當於人民幣2.55分）），惟須獲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或之前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便進行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符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的股東。為符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以便進行登記。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年度，本集團花了大約人民幣34,900,000元以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是用以擴大和提升其產能。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內。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和綜合權益變動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按總代價3,931,840港元於聯交所購買合共4,916,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所有購買的股份均已註銷。

購買月份	購買普通股總數	已付每股最高價 港元	已付每股最低價 港元	總代價 港元
二零一一年八月	1,200,000	0.93	0.86	1,062,000
二零一一年九月	2,200,000	0.96	0.60	1,744,000
二零一一年十月	1,516,000	0.81	0.64	1,125,840
	<u>4,916,000</u>			<u>3,931,840</u>

董事認為，上述4,916,000股股份乃按每股資產淨值的折讓價購買，從而導致每股當時已發行股份的資產淨值增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獲選定的參與者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而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並藉以挽留和吸引可為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或有利的人士。
- (ii)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僱員、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專家顧問、顧問、承包商、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
- (iii)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已發行股份的10%。
- (iv)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 (v) 除非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直至進一步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 (vi) 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凡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的購股權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值（以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為準）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董事會報告

- (vii) 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之日起計為期十年，其後不會再授出購股權。
- (viii) 參與者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21日內接納購股權。接納獲批授購股權建議時須繳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
- (ix) 承授人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限（不超過自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十年）內隨時行使購股權。
- (x) 根據購股權計劃，每股股份的認購價將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1)建議授出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的股份收市價；(2)緊接建議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3)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 (xi) 購股權計劃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起計十年內一直有效。

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購股權 日期之 每股市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					
<i>執行董事：</i>										
王光遠先生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2,000,000	-	-	-	2,0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 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五 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二 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 月二十一日	1.98	1.98
張和彬先生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2,000,000	-	-	-	2,0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 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五 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二 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 月二十一日	1.98	1.98
王麗娟女士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2,000,000	-	-	-	2,0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 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五 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二 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 月二十一日	1.98	1.98
<i>非執行董事：</i>										
薛偉健先生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500,000	-	-	-	5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 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五 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二 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 月二十一日	1.98	1.98
黎志強先生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500,000	-	-	-	5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 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五 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二 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 月二十一日	1.98	1.98
李常高先生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500,000	-	-	-	5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 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五 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二 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 月二十一日	1.98	1.98
僱員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10,000,000	-	-	-	10,0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 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五 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二 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 月二十一日	1.98	1.98
其他參與者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52,500,000	-	-	-	52,5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 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五 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二 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 二十一日	1.98	1.98
合計		<u>70,000,000</u>	<u>-</u>	<u>-</u>	<u>-</u>	<u>70,000,000</u>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財務資料概要

載有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資料的已公佈業績的概要載於第2及第3頁。該概要並不屬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光遠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和彬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王麗娟女士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偉健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黎志強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李常高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之在任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必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膺選連任，並須於其退任之大會上繼續擔任董事。據此，每名董事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自願輪席告退，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全權自由決定其能否連任。

為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現時包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以上。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接獲薛偉健先生、黎志強先生和李常高先生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仍視彼等為身份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至25頁。

董事的服務合同

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同。

管理合同

於本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有關的合同（僱傭合同除外）。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本集團 成員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附註4)
王光遠先生	本公司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675,582,720股 股份(L) (附註2)	33.56%
張和彬先生	本公司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32,467,200股 股份(L) (附註3)	6.58%

附註：

- (1) 「L」代表董事於股份的好倉。
- (2) 該等股份以上昇國際有限公司（「上昇國際」）的名義登記並由其實益擁有。上昇國際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光遠先生擁有。
- (3) 該等股份以榮運集團有限公司（「榮運集團」）的名義登記並由其實益擁有。榮運集團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張和彬先生擁有。
- (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中合計好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即2,013,018,000股股份）。

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好倉

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之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有關該等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及／或餘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資料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內列示。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一名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5)
上昇國際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675,582,720	33.56%
張敏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675,582,720	33.56%
榮運集團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32,467,200	6.58%
羅成艷女士 (附註4)	配偶權益	132,467,200	6.58%

附註：

- (1) 上昇國際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王光遠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敏女士由於是王光遠先生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王光遠先生透過上昇國際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榮運集團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執行董事張和彬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成艷女士由於是執行董事張和彬先生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張和彬先生透過榮運集團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中合計好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即2,013,018,000股股份）。

董事於合同中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要合同。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外，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而這些安排的目的或其中一個目的是讓董事能夠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退休福利計劃

除了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外，本集團並無為其僱員推行任何其他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重要合同的權益

除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同。

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有關本集團的業務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同。除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要合同。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被認為於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形成競爭或可能形成競爭的業務（定義見上市規則）中擁有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及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本年度本集團總銷售額及總採購額約12.6%及63.0%。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年度本集團總銷售額及總採購額約2.7%及15.6%。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薛偉健先生、黎志強先生及李常高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準則及方法，討論與內部監控相關的事宜，以及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公眾持股量充足水平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可供公眾查詢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自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以來一直按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即不少於其所有已發行股份的25%。

核數師

本公司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核數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新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光遠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為了達到股東對企業管治水平不斷提高的期望及符合日趨嚴謹的法規要求，以及實踐董事會對堅守優越企業管治的承諾，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承諾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標準，並堅信此舉對於維繫和提高投資者信心以及盡量提高股東回報至關重要。

根據於本年度生效的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訂明兩個層次的企業管治常規，即上市公司必須遵守或對其不合規情況作出解釋的強制性守則條文，以及鼓勵上市公司加以遵守但毋需披露不合規情況的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除下文所述者外，自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日期直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認為其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強制性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職責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然而，本公司並沒有個別的主席和行政總裁，而是由王光遠先生同時出任這兩個職務。王先生負責整體業務策略及本集團發展及管理。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先生可領導董事會為本集團作出主要業務決策，並且讓董事會有效作出決策，從而有利於本集團業務的管理及發展。因此，儘管有上述之偏離，王先生仍出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有效及盡責的領導。各董事必須個別及共同真誠地以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最佳利益為前提行事。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目標及策略，監督並評估其營運及財務表現，並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亦須就其他事宜作出決定，包括年度及中期業績、重大交易、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股息政策及會計政策。於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履歷載於第21至22頁。

董事會已將各職責分派予若干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

企業管治報告

我們的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期間」），董事會舉行六次會議。各董事於回顧期間出席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姓名	於回顧期間 出席／舉行的 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王光遠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6/6	100%
張和彬先生	6/6	100%
王麗娟女士	6/6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偉健先生	5/6	83%
黎志強先生	5/6	83%
李常高先生	6/6	100%

除了王光遠先生與王麗娟女士有姐弟關係外，董事會成員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關係。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書面確認其獨立性。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以來，本公司的董事會會議慣常每年定期舉行最少四次，大約每季舉行一次。必要時亦會召開臨時會議，商討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財務表現。全體董事將於舉行定期董事會會議前最少14天獲發董事會會議通告。臨時董事會會議通告須於合理時間內向董事發出。董事可選擇親身或以電子通訊的方式出席會議。

本公司已按常規於會議前向所有董事提供有關會上討論事項的資料。所有董事將獲提供充分的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在合理的要求下，可在合適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各董事均有機會而本公司亦鼓勵各董事將其認為適當的事宜納入董事會會議的議程。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其後重續並自動延期一年。任何一方可根據服務合同的條文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有關合同。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重續年期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兩年。任何一方可根據服務合同的條文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有關合同。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每年有三分之一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輪席告退，而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告退一次。

董事委員會

作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一環，董事會設立了董事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不同方面的事務。董事委員會受董事會批准的各書面職權範圍所規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委員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薛偉健先生、黎志強先生和李常高先生。薛偉健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財務報告，並評估內部監控體制是否充足及有效。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就委聘及辭退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準則及方法，討論與內部監控相關的事宜，以及審閱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載列的指引，並已以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條款更新。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期間內舉行了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將於回顧期間後採納定期舉行委員會會議的常規，亦會在有需要時召開臨時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委員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薛偉健先生、黎志強先生和李常高先生。薛偉健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以表現釐定的薪酬；確保本集團董事概無釐定其本身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回顧期間內舉行了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將於回顧期間後採納定期舉行委員會會議的常規，亦會在有需要時召開臨時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委員組成，包括黎志強先生、王光遠先生和李常高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黎志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董事會董事空缺或委任額外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在考慮新董事的提名時，提名委員會將會考慮候選人的資格、能力、經驗、領導才能和專業操守。

提名委員會於回顧期間內舉行了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將於回顧期間後採納定期舉行委員會會議的常規，亦會在有需要時召開臨時會議。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於維持本集團穩固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承擔整體責任。於回顧期間內，董事會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於財務、營運、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方面的成效進行審查。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建立界定權限的管理架構，以協助本集團達致其商業目標、保護資產以防未經授權挪用或處理、確保置存適當的會計記錄作為可靠的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刊印發行，並確保符合相關法律及規例。該系統旨在合理地（但並非絕對地）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但並非完全消除）本集團營運系統失誤及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於審查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後，董事會認為該內部監控系統就本集團整體而言乃屬有效及適當。董事會進一步認為，於回顧期間內，(i)本集團於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方面概無出現任何重大內部監控事宜；及(ii)本集團具合適資歷及經驗的員工人數以及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部門的資源均屬充裕，且已獲提供足夠的培訓課程。本公司的控制及監察部在監督本集團內部監控事宜上發揮重要作用，並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該部門可全面審閱本集團各方面的事務及內部監控事宜。所有經審核報告均會交由審核委員會及主要管理層傳閱，並由彼等跟進控制及監察部門就有關推薦建議而採取的任何改善內部監控的行動及措施。

問責及審計

董事負責監督每個財務期間的賬目編製，使賬目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該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本年度的賬目時，董事已選擇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採納與本集團營運及財務報表有關的適用會計準則以及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的基準編製賬目。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彼等對申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發表的陳述載於第42至43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期間內，就本集團核數師提供的核數服務已付／應付的費用如下：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1,364
------	-------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投資者關係及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盡力維持高水平的透明度與股東及一般投資者溝通。本公司與其股東溝通的渠道包括中期及年度報告、通函、通告、財務報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資料以及股東大會。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在會上回答提問。本公司會在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向本公司股東寄發大會通告和相關文件，有關通告亦可於聯交所網站瀏覽。在股東大會上，本公司會就各項重大的獨立事項提出個別的決議案。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將於大會日期刊登在聯交所網站。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亦會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tontine-wines.com.hk>)內披露。

為了增加與本公司股東的溝通，本集團已設立本公司的網站作為渠道，提供最新資料，並加強與其股東及公眾投資人士的溝通。本集團的公司通訊方法及資料亦適時於網站刊發。

Deloitte.

德勤

致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44至88頁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將此意見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不就此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用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個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個體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830,084	703,514
銷售成本		(350,998)	(289,643)
毛利		479,086	413,871
其他收入	9	6,213	3,34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9,854)	(84,338)
行政開支		(75,742)	(32,288)
除稅前溢利		289,703	300,585
所得稅開支	10	(100,868)	(92,4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1	188,835	208,125
每股盈利	15		
基本 (人民幣分)		9.4	11.9
攤薄 (人民幣分)		9.4	11.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11,614	166,387
預付租賃款項	17	12,292	3,757
預付租賃款項的已付按金		54,334	54,33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20,580	43,730
可能收購事項的已付按金	18	20,000	–
生物資產	19	1,544	–
		320,364	268,208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98,146	193,253
貿易應收賬款	21	148,975	125,574
按金及預付款項		3,343	2,653
預付租賃款項	17	677	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1,274,711	1,177,733
		1,625,852	1,499,30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23	25,429	20,0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46,871	39,280
稅項負債		37,717	34,618
		110,017	93,987
流動資產淨值		1,515,835	1,405,31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36,199	1,673,52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5	34,707	27,555
		1,801,492	1,645,97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17,624	17,668
儲備		1,783,868	1,628,303
權益總額		1,801,492	1,645,971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第44至8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王光遠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和彬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份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5,118	411,290	86,360	66,288	-	391,494	970,55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08,125	208,125
配售新股份	2,550	527,850	-	-	-	-	530,400
發行新股份產生的開支	-	(25,430)	-	-	-	-	(25,430)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5,865	-	5,865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4)	-	-	-	-	-	(43,539)	(43,539)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24,655	-	(24,655)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68	913,710	86,360	90,943	5,865	531,425	1,645,97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88,835	188,835
已購回及註銷的股份(附註26b)	(44)	(3,169)	-	-	-	-	(3,213)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21,356	-	21,356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4)	-	-	-	-	-	(51,457)	(51,457)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26,830	-	(26,830)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24	910,541	86,360	117,773	27,221	641,973	1,801,492

附註：

- (a) 特別儲備指於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前為整頓本集團架構而進行企業重組(「企業重組」)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及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與當時控股公司為交換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的股份溢價之間的差額。
- (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律法規，中國附屬公司須透過撥出彼等各自的法定純利(基於該等附屬公司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就股息分派前的中國儲備(包括企業擴建基金及一般儲備基金)作出撥備。

所有對基金的撥款均由該等附屬公司的董事會酌情作出。董事會須根據每年各附屬公司的盈利能力確定將予撥付的金額。

企業擴建基金可用於增加該等中國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惟須獲有關中國當局批准。一般儲備基金可用於抵銷該等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加其註冊資本，惟須獲有關中國當局批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89,703	300,585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5,846)	(3,3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250	5,9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50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92	92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21,356	5,865
撇銷存貨	202	-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318,207	309,108
生物資產增加	(1,394)	-
存貨增加	(5,095)	(44,649)
貿易應收賬款增加	(23,401)	(26,798)
定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690)	(2,362)
貿易應付賬款增加	5,340	3,93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7,591	467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	300,558	239,701
已付所得稅	(90,617)	(72,26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9,941	167,438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5,846	3,3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83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4,860)	(69,743)
預付租賃款項增加	(9,362)	-
預付租賃款項的已付按金	-	(54,33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43,730)
可能收購事項的已付按金	(20,00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8,293)	(164,467)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51,457)	(43,539)
已購回股份	(3,213)	-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	530,400
發行新股份支付的開支	-	(25,430)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54,670)	461,4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6,978	464,402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77,733	713,33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274,711	1,177,733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香港主要辦事處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翼36樓3612室。

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列於附註33。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於二零零九年修訂）	關連人士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的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 詮釋第19號	

於本年度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披露的財務業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金融資產轉讓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性 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期的剝除成本 ²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及取消確認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中所有持有及合約現金流均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的債務投資，一般按後續會計期末的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性投資均按後續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性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的其後公平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

董事預期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不會對就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呈報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2.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綜合、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五項有關綜合、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獲頒佈，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部份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12「綜合－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控制權的新定義，包含三項元素：(a)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b)參與被投資公司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行使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以影響投資公司回報金額的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加入廣泛指引以處理複雜情況。

董事預期，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未必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就公平值計量及對公平值計量的披露制定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構建計量公平值的框架及要求作出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闊；其同時適用於除在特定情況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容許公平值計量及對公平值計量作出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大體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披露要求較現行準則所要求者更為廣泛。例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現只要求對金融工具制定三層級公平值制度而作出的定量及定質披露，將被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擴闊至涵蓋其範圍內的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採納，而應用該項新準則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報之金額，以及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更廣泛的披露。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潛在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已發行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之生物資產（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者）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貨品所作出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規定。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基準編製，惟生物資產乃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則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貨品所作出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相等於在日常業務期間所售貨物的應收款項減去折扣。

銷售貨品之收入於貨品交付及貨品擁有權轉移時予以確認，其時以下條件將獲達成：

- 本集團將貨品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轉嫁予買方；
- 本集團對所售貨品不再具有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程度的持續管理參與權，亦無實際控制權；
- 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已產生或將予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來自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在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才確認。利息收入按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的實際利率以時間比例計算。有關利率指將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所收現金在估計可使用期內折現至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有關租賃期限內按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貨物或行政用途的樓宇（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除外），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乃經考慮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估計餘值後並於估計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其成本。估計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告期結束時審閱，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包括為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建設中之物業，分類為在建工程，按成本減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即合資格之資產，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貸成本。有關物業在完工及準備作擬定用途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之折舊在資產準備作彼等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開始。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或棄用產生的任何損益釐定為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本集團需要考慮其風險與報酬是否全部轉移至集團並把每項資產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除非明確土地及樓宇屬經營租賃，在此情況下，全部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尤其是，最小應付租金（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賃期開始時，需按出租方從租賃土地、樓宇所獲取利益的公平值的比例分派。

租金能夠可靠的分配時，經營租賃的土地利益應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租金」，按直線基準在租賃期間攤銷。當租金不能夠在土地和樓宇間可靠的分配時，整項租賃視為融資租賃，並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列賬。

租賃

當租約條款將所涉及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時，租約乃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列為經營租約。

經營租賃付款額乃以直線法於租賃期間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使用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有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於各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有）。倘資產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賬面值將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開支。

於回撥減值虧損時，有形資產的賬面值可調高至經修訂可收回數額，惟不可高於倘該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包括在中國培植的葡萄樹，於初步確認及於報告期間末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任何所得收益或虧損均於其產生期間的損益確認。銷售成本為出售資產直接應佔的增幅成本，主要為交通成本但不包括所得稅。倘公平值因並無市價及並無可用於釐定公平值之其他可靠估計而無法可靠地計量，在此情況下，有關資產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

包括攤銷費用、水電成本、直接勞工成本、種植葡萄產生的消耗品成本在內的種植成本及其他相關成本均予以資本化，直至葡萄樹開始出產葡萄止。

農業產品指葡萄樹出產的葡萄。葡萄在收穫時按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確認。葡萄的公平值乃根據當地的市價釐定。銷售成本為出售葡萄直接應佔的增幅成本，主要為交通成本，惟不包括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賬確認為開支。

僅在出現所有下列情況時，開發活動所產生（或產生自內部項目的開發階段）的內部無形資產始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以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其完成無形資產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的意向；
- 其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怎樣於日後產生可能的經濟利益；
- 是否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期間應佔開支的能力。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的初步確認數額為無形資產於首次符合上文列出的確認條件日期以來發生的開支數額。倘概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被確認，開發開支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

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按個別購入無形資產之相同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存貨的估計銷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成本。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款的一方時，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上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首次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從中扣減（如適用）。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均歸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分類視乎於首次確認時釐定的金融資產性質及目的而定。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銀行結餘）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減去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入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支付或收取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所有費用和貼息、交易費以及其他溢價或折價）透過金融資產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按債務工具的實際利率法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的減值跡象乃於各報告期間末評估。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影響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則金融資產被視為出現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交付或拖欠利息及本金付款；或
- 借貸方很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獲評估為不會單獨作出減值的金融資產 (如貿易應收賬款) 將進而整體作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內逾期超過90日信貸期的還款數目上升，以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款項未能償還。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所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貿易應收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金額會計入損益賬。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該資產出現減值，則減值虧損會在損益賬內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按金融資產的原訂實際利率折算) 之間的差異計量。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數額下降，而下降原因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賬撥回，惟資產在撥回減值之日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假定減值未確認時應有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所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的合約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义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 (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 (包括支付或收取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所有費用和貼息、交易費以及其他溢價及折價) 透過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 (倘適用) 更短期間準確折現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本集團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額權益的任何合約。

本集團發行的股本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購回本公司自身的股本工具直接於股本確認及扣除。並無就買賣、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的股本工具於損益內確認盈虧。

終止確認

僅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取終止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讓亦未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負債款項。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亦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有抵押借款。

完全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取及應收代價以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益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總額間之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終止確認（續）

本集團於且僅於其責任已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

外幣

於各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有）。倘資產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賬面值將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開支。以外幣的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賬內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行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行應繳稅項乃按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所報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及開支，並且不包括從未課稅及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間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而予以確認。於一般情況下，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將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扣減暫時差異時予以確認。倘暫時差異是由在初步確認（不包括於業務合併時確認）一項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時產生，則該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則作別論。有關該等投資之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致暫時差額的利益被利用，且預期於可預見將來可被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報告期末覆核，並在沒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被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授予僱員（包括董事）的購股權

因獲得僱員提供服務而授予購股權之公平值乃參考購股權於授出當日之公平值釐定，並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支銷，並於股本權益中作相應增加（購股權儲備）。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重新估計預期最終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修訂原先估計之影響（如有）於餘下歸屬期內在損益賬中確認，以使累積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當行使購股權時，過往情況會將金額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過往情況會將金額轉撥至股份溢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續)

授予其他參與者 (包括貨品及服務的供應商、顧問、諮詢者、承辦商、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 的購股權

為換取貨品或服務而發行的購股權按所獲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計量，惟倘有關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所獲貨品或服務參考所授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當本集團收取貨品或接受服務時，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 (購股權儲備)，惟倘貨品或服務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除外。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設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將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支付中央退休金供款。供款將於根據中央退休計劃規定成為應付款項時計入損益表。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涉及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採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須對尚無法從其他渠道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多項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乃基於過往經驗、未來預計及其他視作相關的資料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公司會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就會計估計的修訂只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倘有關修訂影響即期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間末所作出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並具有相當風險而可能導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就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於採用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乃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用途的行業經驗並參考有關行業規範來估計各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由於商業及技術環境改變以致少於原本估計的可使用年期，有關差額將影響於餘下期間的折舊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人民幣211,614,000元 (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66,387,000元)。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涉及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存貨撥備

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市價及目前市況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間末進行存貨盤點，並就陳舊及滯銷產品作出撥備人民幣202,000元（二零一零年：無）以撇銷或撇減存貨至其可變現淨值。倘對變現淨值的預期低於其成本，則可能出現減值。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98,14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93,253,000元）。

貿易應收賬款的估計減值

倘出現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則本集團會考慮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減值虧損數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間之差異計算，並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用於計算該等資產之實際利率）貼現。倘實際的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者，則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48,97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25,574,000元）。

5.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亦透過優化負債與權益的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高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包括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檢討資本架構。本集團考慮資本成本及資本相關風險，並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購回股份以及籌措新債務平衡整體資本結構（倘需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423,686</u>	<u>1,303,307</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u>34,622</u>	<u>28,626</u>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賬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已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本公司管理層會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若干交易及貨幣資產及負債以港元（「港元」）（有別於有關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即人民幣）計值，因此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其外幣風險。管理層透過監控外匯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於報告日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u>26,483</u>	<u>566,751</u>	<u>2,025</u>	<u>3,227</u>

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 貨幣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人民幣兌港元升值5%的敏感度。5%為內部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報告外幣風險時所使用的敏感度利率，乃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現有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就5%之外幣匯率變動作出換算調整。下列負數表示人民幣兌港元升值5%所導致之溢利減少。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5%，將會對年度溢利造成相等但相反之影響。

	溢利或虧損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u>(1,223)</u>	<u>(28,176)</u>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終風險並不反映年內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內在貨幣風險。

(ii) 利率風險

由於銀行存款的通行市場利率波動，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認為存款的利率風險微不足道。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交易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由於貿易應收賬款一般於90日信貸期內結算，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不高。然而，管理層會定期審閱每項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如有），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大減低。

本集團並無信貸風險過分集中的情況，此乃由於風險分散於多名交易對手方及客戶。

由於該等交易對手方均為政府機構及具備國際信貸評級機構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此預付租賃款項的已付按金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乃屬有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由其管理層密切監察。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督管理層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業務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日。下表乃根據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按照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於要求 時償還 人民幣千元	於三個月 或以內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貿易應付賬款	-	25,429	25,429
其他應付款項	9,193	-	9,193
	<u>9,193</u>	<u>25,429</u>	<u>34,622</u>
二零一零年			
貿易應付賬款	-	20,089	20,089
其他應付款項	8,537	-	8,537
	<u>8,537</u>	<u>20,089</u>	<u>28,626</u>

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普遍接納的定價模式按照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使用可觀察通行市場交易的價格或利率作為輸入數據而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收益

收益指就銷售貨品已收及應收的淨金額，再減去退貨及折扣。

8. 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有關本集團的組成的內部報告決定其可報告及經營分類，並定期由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人（即執行董事）審查，以將資源分配至有關分類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葡萄酒產品的業務。本集團乃按發貨地區組成。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可報告及經營分類，乃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內不同發貨區域：東北地區、華北地區、華東地區、中南地區及西南地區識別。

- 東北地區包括遼寧省、吉林省及黑龍江省。
- 華北地區包括河北省、陝西省、內蒙古、山西省及北京市。
- 華東地區包括江蘇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山東省及上海市。
- 中南地區包括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及廣東省。
- 西南地區包括四川省、雲南省、貴州省及重慶市。

可報告及經營分類的會計政策與主要會計政策概要所述者相同。

並無在與單一外部客戶進行的交易中獲得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總收益。

本集團之業務乃位於中國，而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均來自及位於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 (續)

有關可報告及經營分類的收益、溢利、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東北地區 人民幣千元	華北地區 人民幣千元	華東地區 人民幣千元	中南地區 人民幣千元	西南地區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類收益	<u>122,973</u>	<u>163,265</u>	<u>269,225</u>	<u>105,360</u>	<u>169,261</u>	<u>830,084</u>
分類溢利	<u>67,569</u>	<u>87,327</u>	<u>136,479</u>	<u>53,966</u>	<u>84,449</u>	<u>429,790</u>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類收益	<u>104,220</u>	<u>138,337</u>	<u>226,809</u>	<u>90,589</u>	<u>143,559</u>	<u>703,514</u>
分類溢利	<u>57,547</u>	<u>75,078</u>	<u>118,027</u>	<u>47,097</u>	<u>74,784</u>	<u>372,533</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u>19,141</u>	<u>34,936</u>	<u>51,033</u>	<u>11,905</u>	<u>31,960</u>	<u>148,975</u>
分類負債	<u>4,830</u>	<u>6,412</u>	<u>10,574</u>	<u>4,138</u>	<u>6,648</u>	<u>32,602</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u>20,525</u>	<u>27,226</u>	<u>42,300</u>	<u>12,579</u>	<u>22,944</u>	<u>125,574</u>
分類負債	<u>3,772</u>	<u>5,006</u>	<u>8,208</u>	<u>5,195</u>	<u>3,278</u>	<u>25,459</u>

8. 分類資料 (續)

有關可報告及經營分類收益、溢利、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收益

因可報告及經營分類的總收益即為本集團的收益，故並無提供可報告及經營分類的收益的對賬。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溢利		
分類溢利總額	429,790	372,533
未分配金額：		
其他企業收入	6,213	3,340
其他企業支出	(146,300)	(75,288)
綜合除稅前溢利	289,703	300,585

可報告及經營分類溢利指各分類賺取的溢利，未扣除攤銷、折舊、銷售成本、其他企業支出及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總額	148,975	125,574
其他未分配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1,614	166,387
預付租賃款項	12,969	3,849
預付租賃款項的已付按金	54,334	54,33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20,580	43,730
可能收購事項的已付按金	20,000	—
生物資產	1,544	—
存貨	198,146	193,253
按金及預付款項	3,343	2,65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74,711	1,177,733
綜合資產總額	1,946,216	1,767,513

可報告及經營分類資產包括貿易應收賬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 (續)

有關可報告及經營分類收益、溢利、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續)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分類負債總額	32,602	25,459
其他未分配金額		
貿易應付賬款	25,429	20,0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269	13,821
稅項負債	37,717	34,618
遞延稅項負債	34,707	27,555
	<hr/>	<hr/>
綜合負債總額	144,724	121,542

可報告及經營分類負債包括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5,846	3,340
租金收入	367	—
	<hr/>	<hr/>
	6,213	3,340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費用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87,716	80,642
分派盈利的預扣稅	6,000	1,691
	93,716	82,333
遞延稅項		
當前年度	7,152	10,127
	100,868	92,460

本集團的收入並非來自於香港或由香港產生，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適用的有關所得稅法計算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89,703	300,585
按所得稅率25%計算的稅項開支	72,426	75,146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139)	(5)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減開支的稅項影響	15,429	5,501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稅項減免的稅項影響	13,152	11,818
年內所得稅開支	100,868	92,4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已扣除下列項目：		
核數師酬金	1,377	1,478
董事酬金	4,512	2,84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53,389	217,6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250	5,90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242	92
減：計入生物資產的金額	(150)	—
	92	92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包括在行政開支內）	2,250	1,250
匯兌損失淨額（包括在行政開支內）	20,431	2,30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成本	9,217	10,812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5,952	1,634
— 銷售佣金	19,161	16,24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35	2,073
撇銷存貨	20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50	—

12. 董事酬金

於有關期間，已付及應付本公司六名（二零一零年：六名）董事的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薪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以股份為 基礎付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王光遠先生	517	13	680	1,210
張和彬先生	513	11	680	1,204
王麗娟女士	509	9	680	1,198
李常高先生	130	–	170	300
黎志強先生	130	–	170	300
薛偉健先生	130	–	170	300
	1,929	33	2,550	4,512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王光遠先生	559	13	193	765
張和彬先生	554	11	193	758
王麗娟女士	551	9	193	753
李常高先生	141	–	48	189
黎志強先生	141	–	48	189
薛偉健先生	141	–	48	189
	2,087	33	723	2,843

於上述兩年內，概無任何董事放棄任何酬金。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僱員薪酬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本公司一名董事（二零一零年：無）。餘下四名（二零一零年：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477	1,478
表現相關獎勵付款	2,695	7,0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7	61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1,360	387
	<u>5,579</u>	<u>8,978</u>

彼等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一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零年 僱員人數
人民幣811,741元至人民幣1,217,610元 (相等於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人民幣1,217,611元至人民幣1,623,480元 (相等於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4	2
人民幣1,623,481元至人民幣2,029,350元 (相等於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人民幣2,435,221元至人民幣2,841,090元 (相等於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u>4</u>	<u>5</u>

本集團並無向上述人士支付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4. 股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零年末期－每股3.00港仙（相當於人民幣2.55分）		
（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末期－每股2.88港仙 （相當於人民幣2.53分））	51,457	43,539

董事已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88港仙（相當於人民幣2.34分）（二零一零年：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00港仙（相當於人民幣2.55分）），但須經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字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就每股基本 及攤薄盈利而言之盈利	188,835	208,125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16,527,436	1,754,098,384

計算該兩個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不會假設本公司之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自授出日期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每股平均市場價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樓宇	租賃 物業裝修	廠房及 機器	辦公室 設備	汽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8,700	22,998	140	77,584	278	1,172	130,872
添置	21,000	5,221	541	42,167	16	798	69,743
重新分類	(49,700)	49,700	—	—	—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7,919	681	119,751	294	1,970	200,615
添置	29,447	24,741	961	991	17	1,853	58,010
出售／撤銷	—	—	(146)	(842)	—	(781)	(1,76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447	102,660	1,496	119,900	311	3,042	256,856
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5,402	70	21,598	134	1,118	28,322
年內撥備	—	1,077	121	4,541	41	126	5,90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479	191	26,139	175	1,244	34,228
年內撥備	—	3,249	1,062	7,516	39	384	12,250
於出售時對銷／撤銷	—	—	(146)	(348)	—	(742)	(1,23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728	1,107	33,307	214	886	45,242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447	92,932	389	86,593	97	2,156	211,61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1,440	490	93,612	119	726	166,387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除在建工程外）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經計及估計其殘值後按以下年率折舊：

樓宇	4%
租賃物業裝修	50%
廠房及機器	5% — 10%
辦公室設備	20%
汽車	20%

該等樓宇位於中國，並以長期租約持有。

17.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按呈報用途分析：		
非流動資產	12,292	3,757
流動資產	677	92
	<u>12,969</u>	<u>3,849</u>

租賃土地位於中國，並以長期租約持有。

18. 可能收購事項的已付按金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指就可能收購烟台白洋河釀酒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若干權益而支付予目標公司的按金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烟台白洋河釀酒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山東省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酒精飲料生產及銷售。

該交易倘得以進行，則預期將受到（其中包括）各種將予議定的條件的限制，並須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而直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訂立有關協議。

根據諒解備忘錄及其後所訂立的補充協議，訂約方可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磋商該交易的詳細條款及條件；倘本集團欲不就該交易進行磋商，則所支付按金將悉數退回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生物資產

本集團主要從事葡萄酒及飲料生產以及葡萄汁加工。生物資產指生長於中國、可生產葡萄的葡萄藤，而葡萄經進一步加工後可生產出葡萄汁。生物資產的變動概述如下：

葡萄藤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培植所致增加（種植及其他資本化成本）	<u>1,544</u>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採收任何農產品。

所有葡萄均於每個曆年的八月至十一月進行採收。因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八月方始種植葡萄，故此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成熟的葡萄並無活躍市場。預期現金流量現值被視為並非其公平值的可靠計量，原因為需要作出及使用對天氣狀況、自然災難及滅蟲成效等主觀假設。因此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生物資產公平值未能可靠地計量，且並不存在用於釐定其公平值的其他可靠估計方法。因此，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生物資產乃按成本列賬。

20. 存貨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9,579	32,753
在製品	150,420	146,495
製成品	28,147	14,005
	<u>198,146</u>	<u>193,253</u>

21.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90天的信貸期，惟新客戶則須在交貨時付款。以下為按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79,057	73,004
31至60天	10,306	33,523
61至90天	59,612	19,047
	<u>148,975</u>	<u>125,574</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

於各報告期末，概無逾期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按年均市場利率0.07%（二零一零年：0.59%）計息。

23. 貿易應付賬款

以下為按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11,906	8,366
31至60天	10,543	8,783
61至90天	2,980	2,940
	<u>25,429</u>	<u>20,089</u>

採購原材料的平均信貸期介乎兩至三個月不等。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稅項	29,631	23,062
應計開支	8,047	7,681
其他應付款	9,193	8,537
	<u>46,871</u>	<u>39,280</u>

25. 遞延稅項負債

	中國附屬公司 之未分配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7,428
年內開支	11,818
年內抵免 (附註)	<u>(1,691)</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55
年內開支	13,152
年內撥回 (附註)	<u>(6,000)</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4,707</u>

附註：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下發的通知財稅2008第1號，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溢利的股息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由中國附屬公司扣除）。遞延稅項開支人民幣6,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691,000元）指本集團就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宣佈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的可供分派盈利派付的年內股息的將予支付預扣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按每股0.01港元 千港元	款額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100,000
已發行：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717,934	17,180
配售新股份	(a)	300,000	3,0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7,934	20,180
購回及註銷股份	(b)	(4,916)	(4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3,018	20,131
於綜合財務報表呈示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等值款額	17,62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等值款額	17,668

以下乃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 (a)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公司進行配售股份，以代價每股2.08港元發行及配發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發行價2.08港元代表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股份每股收市價比較折讓約8.77%。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已獲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該等新增股份，並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利，以為本集團營運資金提供資金。

26. 股本（續）

(b)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其自身股份的情況如下：

購回月份	普通股數目 按每股0.01港元	每股價格		所支付總代價 千港元
		最高價格 港元	最低價格 港元	
八月	1,200,000	0.93	0.86	1,062
九月	2,200,000	0.96	0.60	1,744
十月	<u>1,516,000</u>	0.81	0.64	<u>1,126</u>
	<u>4,916,000</u>			<u>3,932</u>

上述股份其後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註銷，總代價約為人民幣3,213,000元。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27.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本公司的以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其主要目的是給予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僱員、貨品及服務供應商、諮詢人、顧問、承包商、業務夥伴或服務合作夥伴）獎勵，並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期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能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此外，本公司可不時向外界第三方授出購股權，以支付本公司獲提供的貨物或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續）

本公司的以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為70,000,000股（二零一零年：70,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3.48%（二零一零年：3.46%）。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在並無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情況下，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候發行的股份30%。於任何一年授予或可能授予任何個別人士的購股權涉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在並無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情況下，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候發行的股份10%。如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購股權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必須預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

授出的購股權必須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二十一日內，在支付每項授出的購股權1港元價格時接納。購股權可於接納購股權當日起至本公司董事決定的日期為止期間隨時行使，但在任何情況下有關期間不得超過十年。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且不會少於以下三者之較高者：(i)本公司於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特定購股權類別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17,500,000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至二零一一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五月二十二日 至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二十一日	1.98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52,500,000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至二零一一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五月二十二日 至二零一二年 五月二十一日	1.98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根據租約所支付的最低租約付款：		
廠房及機器	2,210	2,210
辦公室及倉庫物業	<u>2,922</u>	<u>1,356</u>
	<u>5,132</u>	<u>3,566</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已承擔的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一年內	2,050	2,16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367</u>	<u>3,416</u>
	<u>3,417</u>	<u>5,581</u>
辦公室及倉庫的租賃物業		
一年內	1,224	1,18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639</u>	<u>1,847</u>
	<u>1,863</u>	<u>3,033</u>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或應付的租金。租約經商議成平均為期兩至三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發展酒莊及酒窖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開支	<u>95,713</u>	<u>102,510</u>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發展酒莊及酒窖 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開支	<u>100,373</u>	<u>189,168</u>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的某個百分比向該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有關福利所需的款項。本集團對於該等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指定的供款。

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為人民幣1,53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73,000元）。

31. 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4,137	5,974
離職後福利	33	33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u>3,911</u>	<u>1,112</u>
	<u>8,081</u>	<u>7,119</u>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乃由董事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投資	<u>1,166</u>	<u>1,166</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81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00,804	432,013
銀行結餘	<u>222,172</u>	<u>558,679</u>
	<u>1,023,057</u>	<u>990,692</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1,486)</u>	<u>(1,71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22,737</u>	<u>990,14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624	17,668
儲備	<u>1,005,113</u>	<u>972,472</u>
權益總額	<u>1,022,737</u>	<u>990,140</u>

33.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 有的應佔股權 二零一一年及 二零一零年	主要業務
全量投資有限公司(「全量」)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	普通股10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富寶聯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八日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及 提供行政服務
通化通天酒業 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二零零一年一月九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87,110,000元	100%	製造及銷售 葡萄酒及飲料 和加工葡萄汁
通化通天葡萄酒莊園 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	註冊資本 40,000,000港元	100%	製造及銷售 葡萄酒及飲料 和加工葡萄汁
通化通天綠色農業產業發展 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	註冊資本 28,000,000港元	100%	種植葡萄
通化通天商貿 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註冊資本 40,000,000港元	100%	批發及零售葡萄酒 及飲料

附註：該待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除全量以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